(上接B94版)

7、基金的资金汇划费用；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1.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25%÷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10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本部分第(一)条1款至2款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本条第(一)款约定以外的其他费用，以及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2014年5月12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更新的主要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

2、更新了"第三部分 基金管理人"的相关信息；

3、更新了"第四部分 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4、更新了"第五部分 相关服务机构"的相关信息；

5、更新了"第九部分 基金的投资"中的基金投资组合报告至2014年四季度报告；

6、更新了"第十部分 基金的业绩"，更新至2014年12月31日；

7、更新了"第二十一部分 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服务"的相关信息；

8、更新了"第二十二部分 其他应披露事项"，披露了自上次招募说明书披露以来涉及本基金的相关公告。

上述内容仅为本更新招募说明书的摘要，详细资料须以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所载的内容为准。欲查询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正文，可登录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fund.com。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关于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基金份额到点折算业务的公告

根据《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简称"基金合同")关于基金份额到点折算的相关规定，当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进取份额(以下简称"互利B"，交易代码：150067)的份额净值大于或等于1.600时，本基金将进行基金份额到点折算。

截至2015年5月11日，本基金互利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为1.604元，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基金份额到点折算条件。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本基金将以2015年5月12日为基准日办理基金份额到点折算业务。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到点折算基准日

本次不定期份额折算的基准日为2015年5月12日。

二、基金份额到点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到点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基础份额(以下简称"信用互利"，场内简称："国泰互利"，交易代码：160217)、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以下简称"互利A"，交易代码：150066)和互利B份额。

三、基金份额到点折算方法

国泰互利份额、互利A份额和互利B份额按照《基金合同》"第二十部分、基金份额折算"规则进行基金份额到点折算。

①折算前的信用互利基金份额持有人，获得新增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分配。折算不改变信用互利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其持有的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相应折算增加；

②折算前的互利A持有人，以互利A的约定收益，获得新增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分配。折算不改变互利A持有人的资产净值，其持有的互利A份额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不变，相应折算增加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场内份额；

③折算前的互利B持有人，以互利B的约定收益，获得新增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分配。折算不改变互利B持有人的资产净值，其持有的互利B份额净值折算调整为1.000元、份额数量不变，相应折算增加信用互利基金份额场内份额。

按照上述折算方法，可能会给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造成微小误差，视为未改变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资产净值。

基金份额折算公式：

①信用互利基金份额、互利A、互利B的份额净值折算调整如下：

到点折算日折算后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1.000元

到点折算日折算后互利A的份额净值=1.000元

到点折算日折算后互利B的份额净值=1.000元

②信用互利基金份额、互利A、互利B的份额数量折算调整如下：

A：信用互利基金份额份额数量折算调整：

本基金先计算"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折算比例"，再计算"到点折算日折算后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数"，将到点折算日折算后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计算公式如下：

其中，到点折算日基金份额数量，是指到点折算日折算前信用互利基金份额、互利A与互利B份额数量之和。

"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折算比例"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9位。

场外"到点折算日折算后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数"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2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场内"到点折算日折算后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份额数"的计算结果中，不足1份的零碎份，按各个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

到点折算日折算前的场外信用互利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外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分配。到点折算日折算前的场内信用互利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前述折算方式，获得新增场内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分配。

B：互利A、互利B的份额数量折算调整

本基金先计算"互利A(或互利B)的折算比例"，再计算"互利A(或互利B)的约定收益折算为新增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将到点折算日折算后互利A(或互利B)的份额净值调整为1.000元，计算公式如下：

互利A(或互利B)的折算比例=到点折算日折算前互利A(或互利B)的份额净值/1.000

互利A(或互利B)的约定收益折算为新增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场内份额数=到点折算日折算前互利A(或互利B)的份额数×(互利A(或互利B)的折算比例-1)

到点折算日折算后互利A(或互利B)的份额数=到点折算日折算前互利A(或互利B)的份额数

"互利A(或互利B)的折算比例"的计算结果，保留到小数点后3位。

"互利A(或互利B)的约定收益折算为新增信用互利基金份额的场内份额数"的计算结果中，不足1份的零碎份，按各个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

四、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业务办理

(一)基金份额到点折算基准日(即2015年5月12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互利A和互利B正常交易。当日晚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及份额折算比例。

(二)不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2015年5月13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互利A、互利B暂停交易。当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及基金管理人为持有人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三)不定期份额折算基准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5年5月14日)，基金管理人将公告份额折算确认结果，持有人可以查询其账户内的基金份额。当日，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转托管、配对转换业务，互利A、互利B将于2015年5月14日上午9:30-10:30停牌一小时，并于2015年5月14日上午10:30复牌。

(四)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5年5月14日互利A、互利B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2015年5月13日的互利A、互利B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2015年5月14日当日互利A、互利B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重要提示

1、本基金互利A、互利B将于2015年5月13日全天暂停交易，2015年5月14日上午9:30-10:30停牌一小时，并于2015年5月14日上午10:30复牌。

2、本基金互利A份额具有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互利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互利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互利A份额与中低风险收益特征的信用互利份额，因此原互利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此外，信用互利份额为债券型基金的基础份额，其份额净值将随市场涨跌而变化，因此原互利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的实现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还可能会承担因市场下跌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3、本基金互利B份额具有预期风险、预期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互利B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互利B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互利B份额与中低风险收益特征的信用互利份额。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提升，相应地，互利B份额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增加。

4、由于互利A份额、互利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互利A份额、互利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5、原互利A份额、互利B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办理配对转换业务将此次折算获得的场内国泰互利份额分拆为互利A份额、互利B份额。

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互利A份额、互利B份额、国泰互利份额的场内份额经折算后的份额数均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不足1份的零碎份，按各个零碎份从大到小的排序，依次向相应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记增1份，直到所有零碎份的合计份额分配完毕。持有极小数量互利A份额、互利B份额、信用互利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无法获得新增场内国泰互利基金份额的可能性。

7、互利B份额折算基准日的份额净值与折算条件1.600元可能有一定差异。

8、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021-31089000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gt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关于新增一路财富销售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展网上交易申购(含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与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路财富")签订了以下基金的基金销售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一路财富自2015年5月13日起新增销售以下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计划、基金转换业务。同时，一路财富对其销售的本公司基金开展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投资人可通过一路财富的网站办理基金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基金业务范围及代码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下限	转换业务
000199	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暂不开通	开通
160213	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元	暂不开通
160216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	100元	暂不开通
160224	国泰深证TMT5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00元	暂不开通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本公司指定的销售机构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扣款方式，由指定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普通申购费率相同，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为100元。销售机构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月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交易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三、"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在同一销售机构持有本公司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基金份额后，可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直接转换成本公司管理的由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1、适用投资人范围

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所有已在同一销售机构持有国泰基金旗下任一只自TA基金基金份额的个人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以及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

2、基金转换费用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①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

②转出基金赎回费：按转出基金正常赎回时的赎回费率收取费用。其中按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比例归转出基金基金财产，其余作为注册登记费和相关的手续费。

3、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基金合同中无特殊约定基金的转换费用采用"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算法，计算公式如下：

净转入金额= B×C×(1-D)/(1+G)

转换补差费用= [B×C×(1-D)/(1+G)]×G

转入份额= 净转入金额 / E

其中，B 为转出的基金份额；

C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D 为转出基金的对应赎回费率；

G 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申购补差费率G为零；

E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赎回费归入转出基金资产的比例由招募说明书规定。

基金转换费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基金转换费率，调整后的基金转换费率应及时公告。

例如：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10万份基金份额，持有期为100天，决定转换为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国泰金龙行业)份额净值是1.200元，转入基金(国泰金鹰增长)份额净值是1.300元，转出基金对应赎回费率为0.2%，转入基金申购补差费率为0.3%，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为：

净转入金额= 10,0000×1.200×(1-0.2%)/(1+0.3%)=119,401.79元

转换补差费用= [10,0000×1.200×(1-0.2%)/(1+0.3%)]×0.3%=358.21元

转入份额= 119,401.79 / 1.300=91,847.53份

即：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10万份基金份额，持有期为100天，决定转换为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假设转换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是1.200元，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是1.300元，则可得到的转换份额91,847.53份。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同基金A/C类收费模式之间不可进行转换。

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赎回费率和申购费率均按正常费率执行。

若遇上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一项为固定值另一项为比例值，无法按差值进行计算，则申购费补差不再扣减原基金申购时已缴纳的1000元申购费。

4、基金转换的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办理，且该销售机构须同时销售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

(2)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3)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4)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与过户登记人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确认情况。

(5)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为1000份，各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详见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如投资者在单个销售网点持有单只基金的份额不足招募说明书所示时，需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6)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7)目前，国泰基金旗下的开放式基金均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故投资者转入的基金份额将被自动记入前端收费模式下，且持有人对转入基金的持有期限自转入之日起计算。

5、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适用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赎回的基金处于封闭期有关规定。

6、重要提示

(1)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国泰基金旗下管理的基金，且拟转出基金及拟转入基金已在该销售机构开通转换业务。

(2)国泰基金旗下新发售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定，以届时公告为准。

(3)通过国泰基金网上交易平台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有关事项请参见基金管理人公布的基金网上交易相关业务规则或公告等文件。

(4)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5)基金管理人旗下管理的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的解释权归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四、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20001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2	020002	国泰金龙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
3	020003	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4	020005	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5	020009	国泰金鹏蓝筹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20010	国泰金牛创新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20011	国泰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	020015	国泰区位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20018	国泰金鹿保本增值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10	020019	国泰双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A类）
11	020021	国泰上证180金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2	020022	国泰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20023	国泰事件驱动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20025	国泰中小板300成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5	020026	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020027	国泰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17	020029	国泰创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020033	国泰民安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19	020035	国泰上证5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
20	000103	国泰中国企业境外高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000193	国泰美国房地产开发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000199	国泰策略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000362	国泰聚信价值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24	000367	国泰安康养老定期支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000511	国泰国策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000512	国泰结构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000526	国泰浓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000742	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	000953	国泰睿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30	160211	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1	160212	国泰估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2	160213	国泰纳斯达克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3	160215	国泰价值经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4	160216	国泰大宗商品配置证券投资基金（LOF）
35	160217	国泰信用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160218	国泰国证房地产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7	160219	国泰国证医药卫生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8	160220	国泰民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9	519020	国泰金泰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519021	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519606	国泰金鑫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具体优惠费率

自2015年5月13日起，投资者通过一路财富网上交易系统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仅限前端模式)，其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率享有优惠，原手续费率高于0.6%的，最低优惠至0.6%，且不低于原费率的4折；原手续费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六、重要提示

1、本公司所管理的其他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公司将根据具体情况另行公告。

2、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具体申购费率请参见各只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3、本次优惠活动期间，只针对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的前端收费模式，不包括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一路财富受理网点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七、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A座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段京璐

电话：010-88312877

传真：010-88312099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2)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g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免长途通话费用)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成长优选股票
基金主代码	02002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飞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玮

2.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飞			
任职日期	2015年5月11日			
证券从业年限	7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			
过往从业经历	2008年7月至2009年8月在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助理研究员，2009年9月至2011年2月在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2011年2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10月起任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3月起兼任国泰估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兼任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和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20003	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014-10-21	–
	160212	国泰估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03-26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玮
离任原因	因个人原因离职
离任日期	2015年5月11日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金鹰增长股票
基金主代码	020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周伟锋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玮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周伟锋			
任职日期	2015年5月11日			
证券从业年限	7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西安航天发动机厂技术员，2008年7月加盟国泰基金，历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2年1月至2013年6月任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助理，2013年6月至2014年7月任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4年3月起兼任国泰价值经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5年1月起兼任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兼任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160215	国泰价值经典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4-03-17	–
	000742	国泰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01-26	–
	160211	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3-06-13	2014-07-15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玮
离任原因	因个人原因离职
离任日期	2015年5月11日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LOF）
基金主代码	16021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飞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玮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杨飞			
任职日期	2015年5月11日			
证券从业年限	7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			
过往从业经历	2008年7月至2009年8月在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助理研究员，2009年9月至2011年2月在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2011年2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14年10月起任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5年3月起兼任国泰估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2015年5月起兼任国泰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和国泰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20003	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2014-10-21	–
	160212	国泰估值优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5-03-26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玮
离任原因	因个人原因离职
离任日期	2015年5月11日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17 股票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15-016

债券代码:122121 债券简称:11日照港

债券代码:122289 债券简称:13日照港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归还临时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临时借用闲置募集资金4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借用金额没有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借用期限自使用该募集资金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17日披露的《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借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临2014-026号)。

公司于2014年5月15日借用募集资金40,000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5年5月11日，公司所借用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事项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0017 股票简称:日照港 编号:临2015-017

债券代码:122121 债券简称:11日照港

债券代码:122289 债券简称:13日照港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3日照港"2015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要求，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委托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元资信")对本公司发行的2013年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2289，名称：13日照港)进行了跟踪评级。鹏元资信对"13日照港"跟踪评级结论为：维持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投资者欲全面了解具体情况，请查阅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或公司网站(http://www.rzpcl.com)上刊登的《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公司债券2015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

特此公告。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关于限制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金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1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	
基金主代码	3770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法律法规及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限制申购起始日	2015年5月12日
	限制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5月12日
	限制定期定额起始日	2015年5月1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5,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5,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5,000,000
	限制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证上投摩根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5月12日起限制本基金申购、其他基金转换为本基金及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即单个基金账户的单日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金额累计限额为500万元(含500万元)，对于超过500万元的部分，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拒绝。

实施上述限制期间，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等业务仍照常办理。

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 889 4888咨询相关信息。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恒宝股份和中国国旅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并参照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对旗下基金(不包括ETF基金)所持有的停牌股票恒宝股份(002104)和中国国旅(601888)自2015年5月11日起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复牌且其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关于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业务的公告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24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华泰柏瑞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5年5月1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5月1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5月12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在暂停上述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免长途费)，021-38784638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华泰柏瑞消费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华泰柏瑞消费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华泰柏瑞消费成长")已于2015年4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公告，于2015年4月27日-2015年5月18日期间发行。根据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证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主协议》及《华泰柏瑞消费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中航证券将自2015年5月12日起办理华泰柏瑞消费成长基金认购业务。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6-6567

公司网址：www.avicsec.com

2、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1、(021)38784638

公司网址：www.huatai-pb.com

特此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410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启明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龚炜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陈启明			
任职日期	2015-05-11			
证券从业年限	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年			
过往从业经历	本科学历，硕士学位，曾任日盛嘉富证券上海代表处研究员、群益证券上海代表处研究员、中银国际证券产品经理，2010年2月加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华富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410007	华富价值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09-26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学位、本科学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经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5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富成长趋势股票
基金主代码	41000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翔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龚炜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光力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翔			
任职日期	2015-05-11			
证券从业年限	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年			
过往从业经历	王翔，墨尔本大学工程管理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3月加入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研究发展部助理行业研究员、行业研究员、华富智慧城市灵活配置型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华富智慧城市灵活配置型基金基金经理、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0757	华富智慧城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4-11-19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王光力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15-05-11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是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向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基金经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年38号公告)，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方法)内容和有关要求，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9月17日发布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长期停牌股票等无市价投资品种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说明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无市价且对基金净值影响超过0.25%的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按照"指数收益法"估值确定。

2015年5月7日，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合众思壮"(股票代码002383)停牌，本公司依据指导意见等法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5月1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该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年38号公告)，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方法)内容和有关要求，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9月17日发布了《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长期停牌股票等无市价投资品种调整估值方法的公告》，说明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无市价且对基金净值影响超过0.25%的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按照"指数收益法"估值确定。

2015年5月5日，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顺网科技"(股票代码300113)停牌，本公司依据指导意见等法规规定，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5月11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该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5-051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5月11日，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9,371.70万股，持股比例约36.22%)通知，天齐集团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天顺路支行的2,000万股公司股份(详见公司2015-018号公告)已于2015年5月8日解除质押。上述解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相关登记手续。

截止2015年5月8日，天齐集团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4,951万股，约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的52.83%，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13%。

特此公告。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公告编号:临2015-026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保费收入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以及《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及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4月30日期间的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分别为人民币9,435,254万元、人民币5,492,593万元、人民币16,800万元及人民币487,540万元。

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将在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irc.gov.cn)和本公司网站投资者关系栏目(www.ir.pingan.com)上发布，提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5月11日